

证券代码：831491

证券简称：佳音王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清林路天安数码城 1 栋 A 座 1102 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王福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128,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3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各项工作编写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1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就 2023 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编写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1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4)。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1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完成 2024 年工作任务，梳理 2023 年度公司各项收支情况及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现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2023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1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对 2023 年各项工作进行全面总结、系统分析的基础上，公司综合考虑各业务的发展方向、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的经营能力，围绕质量效益，结合公司业务预算，本着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在 2023 年财务决算及 2024 年业务预算的基础上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1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为满足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决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1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发展需要，为优化内部管理机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及运营效率，充分整合资源，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文硕佳音音乐剧传播有限公司和贵州九乾佳音文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1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优化资源配置，在保证其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福建佳音王投资有限公司和四川省蜀乐佳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拟对控股子公司贵州竹乐佳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减资。

福建佳音王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减至 1250 万元。

四川省蜀乐佳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减至 1270 万元。

贵州竹乐佳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减至 2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减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1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增强全资子公司东莞市佳音实业有限公司的资金实力，公司拟向东莞市佳音实业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后，东莞佳音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到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 100%持股比例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12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观韬中茂（深圳）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王雅婷、吴双
- （三）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
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